



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9年9月18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王柏敦

橋頭地檢署針對高雄市烏松區疑似遭棄置廢溶劑等廢棄物，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說明

針對高雄市烏松區疑似遭棄置惡臭廢溶劑案件，本署洪檢察長於獲報後，立即指示主任檢察官謝肇晶、檢察官鄭子薇會同高雄市政府環保局全力偵辦。

經檢察官於今日上午會同環保局人員及環保警察隊至烏松區中正路○巷○號倉庫勘驗，發現倉庫內遭棄置百餘桶之桶裝廢溶劑，疑似裝有丙烯酸乙酯（ETHYL ACRYLATE），及其他廢棄物，檢察官已指示警方儘速追查倉庫承租人到案，後續將依廢棄物清理法偵辦。